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陆建平、成南、王珩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3)。公司董事、总裁陆建平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3%), 公司监事会主席成南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3%), 公司副总裁王珩女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85,31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0%)。上述股东合计减持不超过1,575,312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6%, 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减持期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公司于2018年8月2日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5),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截止2018年11月1日, 上述股东前次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 公司当日收到陆建平先生、成南先生和王珩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同时, 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收到陆建平先生、成南先生和王珩女士出具的《关于拟减持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公司董事、总裁陆建平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3%), 公司监事会主席成南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

例 0.05%)，公司副总裁王珩女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85,31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0%）。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上述股东前次减持实施情况以及未来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份 比例
1	陆建平	董事、总裁	2,360,000	0.68%
2	成 南	监事会主席	1,647,596	0.48%
3	王 珩	副总裁	2,741,253	0.80%
	合 计	--	6,748,849	1.96%

二、前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成 南	集中竞价交易	2018 年 05 月 08 日	10.170	80,000	0.0232%
成 南	集中竞价交易	2018 年 05 月 16 日	10.690	67,600	0.0196%
成 南	集中竞价交易	2018 年 05 月 17 日	11.035	60,000	0.0174%
成 南	集中竞价交易	2018 年 05 月 18 日	11.111	60,000	0.0174%
合 计	--	--	--	267,600	0.0776%

成南先生以上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董事、总裁陆建平先生、副总裁王珩女士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陆建平	持有股份总数	2,360,000	0.68%	2,360,000	0.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9,999	0.13%	439,999	0.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20,001	0.56%	1,920,001	0.56%
成 南	持有股份总数	1,915,196	0.56%	1,647,596	0.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	0.13%	182,400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5,196	0.43%	1,465,196	0.43%
王 珩	持有股份总数	2,741,253	0.80%	2,741,253	0.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85,313	0.20%	685,313	0.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55,940	0.60%	2,055,940	0.60%

注：表格中占总股本比例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未来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

2、股票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4、减持数量：

序号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陆建平	439,999	0.13%
2	成 南	182,400	0.05%
3	王 珩	685,313	0.20%
	合 计	1,307,712	0.38%

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四、相关股东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陆建平、成南、王珩股份限售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遵守了所作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减持计划未违反上述承诺。

五、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股东陆建平、成南、王珩前次减持实施情况以及未来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亦未违反各自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

2、股东陆建平、成南、王珩前次减持事项已按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前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上述股东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未来减持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因此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相关股东前次减持股份及未来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均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在相关股东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陆建平先生、成南先生和王珩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的告知函》;

2、陆建平先生、成南先生和王珩女士出具的《关于拟减持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日